

(以下附錄節錄自中國政府網，全文可參閱
http://www.gov.cn/xinwen/2017-04/21/content_5187755.htm#1)

附錄

质检总局关于印发《2017年“质检利剑”行动工作方案》的通知 国质检执〔2017〕179号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质量技术监督局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）：

现将《2017年“质检利剑”行动工作方案》印发你们，请结合本地实际，认真遵照执行。

质检总局
2017年4月19日

2017年“质检利剑”行动工作方案

2016年，全国质检部门深入贯彻“抓质量、保安全、促发展、强质检”工作方针，坚持质量为本、安全第一、改革当先，深入开展“质检利剑”行动，严厉查处了一批制售假冒伪劣大案要案，曝光了一批典型案件，对制售假冒伪劣违法行为产生了有力的震慑，切实维护了广大消费者合法权益。同时，也要清醒地看到，执法打假工作面临的形势依然严峻，工作任务依然艰巨，制售假冒伪劣问题仍较突出。为此，总局决定，2017年继续组织全国质检部门开展“质检利剑”行动，下最大气力加大执法打假力度，切实保持执法打假高压态势。

一、行动目标

围绕持续加大打击力度、宣传力度和共治力度，以“质检利剑”行动为抓手，持续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产品的执法打假力度，严厉查处一批制售假冒伪劣大案要案，集中公布一批质量违法典型案例，“质检利剑”行动各个专项打假实现案件数量同比上升，切实保持严厉打击质量违法行为的高压态势，充分发挥执法打假维护质量安全、促进质量提升的积极作用。

二、主要任务

（一）围绕维护消费品安全，深入开展消费品打假“质检利剑”行动。以空气净化器、电饭煲、智能马桶盖、智能手机、儿童纸尿裤、儿童玩具、婴幼儿童装、厨具、床上用品、家具等10类消费品和电动自行车、汽车儿童安全座椅、儿童仿真饰品等为重点，依法严查生产不符合国家强制性标准或明示标准产品、以次充好、以不合格产品冒充合格产品、伪造或者冒用他人厂名厂址、未按要求取得生产许可证或强制性认证、标识欺诈等违法行为。

（二）围绕服务农业增效、农民增收、农村增绿，深入开展农资打假“质检利剑”行动。以化肥、农机及其配件等产品为重点，依法严查不符合标准、产品有效含量不足、虚假标识及

无证生产等质量违法行为。

（三）围绕促进工程建设质量提升，深入开展建材产品打假“质检利剑”行动。以墙体材料、保温材料、防水材料、涂料、电线电缆、钢材、水泥、人造板等为重点，依法严查无证生产、不符合标准、以次充好等违法行为。配合有关部门“去产能”工作，严厉查处生产“地条钢”等淘汰建材产品违法行为。

（四）围绕服务民生，深入开展汽车配件打假“质检利剑”行动。以制动器衬片、滤清器、电池、灯具、轴承、轮胎、内饰、润滑油等产品为重点，对汽车配件生产企业开展执法检查，依法严查无证生产、不符合标准、未经认证出厂、伪造或冒用他人厂名厂址等违法行为。

（五）围绕环保，深入开展车用汽柴油打假“质检利剑”行动。依法严查汽柴油不符合国家标准、掺杂掺假、虚标标号和无证生产行为。

在抓好上述五个专项的基础上，各地可结合本地实际，确定本地区本部门重点产品，组织开展“质检利剑”专项行动；同时，要认真配合“伪基站”“黑广播”“土炼油”等专项整治行动，做好执法打假工作。